

一、活动主题

共创食安新发展，共享美好新生活。

二、宣传重点

（一）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历次会议精神，围绕宣传周主题，突出宣传“共创食安新发展 共享美好新生活”的食品安全理念。

（二）集中展示各级、各有关部门在依法履职尽责，完善体制机制、创新监管方式、利用科技赋能提高监管效能、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维护食品安全等方面的新思路新做法新成效。

（三）引导食品行业市场主体增强责任意识，加强生产经营过程控制，确保过程合规、产品合格；引领产业坚持创新驱动，不断提档升级，发挥品牌效益，推动高质量发展。

（四）深入开展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普及食品安全科学知识，引导群众自觉遵法守法，提高维权能力和科学素养，营造浓厚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氛围。

三、活动安排

（一）市食药安办会同食药安委相关成员单位共同制定《2022年食品安全宣传周重点活动及分工方案》（详见附件1），各有关单位和部门按照方案要求安排活动。

（二）各乡镇、街道食药安办参照市级层面的重点活动及分工方案，结合本地实际，联合同级有关单位和部门，围绕宣传周

主题，同步举行宣传周分会场主场活动，组织开展宣传周各项活动。

（三）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动员和指导各类社会团体、市场主体、协（学）会，广泛开展面向广大消费者、食品从业者和媒体记者的知识普及、诚信从业、创新发展等主题宣传活动。

四、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带动全社会积极参与食品安全治理、推动形成共治共享格局的重要举措。建立各级食药安办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积极参与的工作机制。严格按照疫情防控指挥部各项政策要求，科学委托、安全有序地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根据疫情形势变化，动态安全调整活动形式。

（二）强化宣传效果。使用统一的“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标志。鼓励和引导专业机构、协（学）会以及新闻媒体等多方力量，发挥传统和新兴媒体优势，围绕宣传重点，运用科技手段积极创新宣传方式，开展丰富多彩、互动性强的传播活动。开展好宣传报道和新闻服务，达到全民支持、参与食品安全事业的效果。

（三）严肃工作作风。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厉行勤俭节约，严禁铺张浪费、大讲排场和形式主义。

（四）及时总结报告。各地、各部门要及时收集、发现、挖

掘和总结宣传周活动的成效、经验以及食品行业的典型案例、先进事迹等，留存影像图片资料，并于9月21日前将总结报告文件和电子版（附活动情况统计表）报市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人：魏冉冉

电 话：0470-3216535 15947105872

邮 箱：525581580@qq.com

- 附件： 1. 2022年食品安全宣传周重点活动及分工方案
2. 2022年全市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情况统计表

扎兰屯市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9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2022年食品安全宣传周重点活动及分工方案

一、宣传周主场活动

“扎兰屯市 2022 年食品安全宣传周”主场活动由扎兰屯市市场监管局主办。根据疫情防控政策要求，活动若如期按计划举办，将邀请政府领导同志，食药安委成员单位及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新闻媒体、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者）、行业协会、社会团体等各界代表参加，乡镇、街道同步举办。

二、开展扎兰屯市2022年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

以“共创食安新发展，共享美好新生活”为主题，邀请扎兰屯市发改委、教育局、公安局、农科局、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林草局等部门负责人，分别就 2022 年上半年粮食以及食品相关产品的监督抽检、校园食品、食品安全犯罪案例、食用农产品、国内食品、进口食品、林产品、风险监测和风险评估等情况进行分析研判，对可能存在的区域性、系统性风险隐患进行分析研判。（市食药安办牵头，市发改委、教育局、公安局、农科局、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林草局配合）

三、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成果

食药安委相关成员单位结合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十大行动”）中期评估的创新工作和经验成果，利用各类

媒体广泛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的解读和宣贯工作。（扎兰屯市委宣传部、发改委、教育局、公安局、农科局、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生态环境局、民政局、工信局、商务局、文旅局、住建局按职责分工各自进行宣传）

四、组织食品安全科普知识线上答题活动

内容涵盖食品安全科普和法律法规知识，通过广泛覆盖，让食品安全知识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乡村，增强食品安全知识的普及率。（市食药安办主办，食药安委各成员单位配合）

五、组织食品安全在线访谈

9月在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在线访谈。为广大消费者解读食品安全热点话题，科普食品安全知识，引导公众科学认知食品安全问题。（市市场监管局科技信息与应急管理办主办，食品相关科室配合）

六、举办实验室开放日活动

（一）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举办食品检验机构“公众开放日”活动。（市市场监管局食品药品检验所主办）

（二）在市粮油质量检验监测站举办“粮油检测中心开放日”活动，向公众介绍展示粮油食品质量安全保障技术，邀请公众进行实际操作和互动交流。（市发改委主办）

七、成员单位主题日活动

（一）市教育局

开展2022年“师生健康 中国健康”主题健康教育活动，总结《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学校食品安全守护行动方案（2020—2022年）》贯彻落实情况，指导全市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工作专家组开展寓教于学、寓教于乐的校园食品安全健康教育活动。

（二）市卫生健康委

1. 举办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科普宣教主题日活动，宣传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源性疾病预防，倡导合理膳食，助力健康中国建设，推动提升公众食品安全和健康素养，弘扬合理膳食、杜绝浪费等传统美德，迎接中国共产党二十大的召开。

2.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宣传与营养进社区活动。通过设立展板、发放宣传品、现场咨询和义诊等形式，向居民宣传营养标签标识、营养健康、食品安全等知识，就季节性、区域性和人群聚集性食源性疾病、疫情防控等开展预防性和警示性宣传。

（三）市发改委

1. 组织开展“节粮减损 营养健康，守护‘舌尖上的安全’”为主题的“粮食实验室开放日”活动，交流粮食标准质量经验和做法。

2. 利用官方网站、官方微信等媒体进行粮食标准质量相关宣传。

（四）市科协

依托“全国科普日”“百名专家走进盟市旗县科普传播行”

等科普品牌活动载体，深入基层一线开展食品安全主题科普活动。

（五）市农科局

1. 宣贯《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和《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两个标准；宣传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相关知识。

2. 通过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展食品安全宣传。

（六）市工信局

1. 组织发放食品工业企业追溯平台宣传资料。

2. 以“制止餐饮浪费”为主题，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宣传活动，将厉行节约意识贯穿于餐饮服务全过程。

（七）市公安局

1. 举办“2022 食品安全宣传周公安主题宣传日”活动，开展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宣传。

2. 集中宣传近年来公安机关“昆仑”行动中打击食品犯罪、推动源头治理的工作成效，公布一批典型案例，通过以案释法充分体现公安机关的担当作为，提升群众防范意识，有效震慑食品安全违法犯罪。

3. 指导地方开展以打击食品安全犯罪成果展示为主题的警营开放日活动，组织在校学生、社区群众等群体参观本地公安机关打击食品安全犯罪成果展，讲授识假辨假方法，形成全社会抵制食品违法犯罪的浓厚氛围。

（八）市司法局

在官方网站、官方微信等平台开展食品安全专题宣传。

（九）市住建局

1. 在食品安全宣传周期间开展专项活动。
2. 对施工现场工地食堂开展食品安全宣传。

（十）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在提供餐饮服务业务的各大景区加强食品安全宣传。一是充分发挥各级投诉举报受理室作用，及时转办、督办投诉举报案件，畅通维权渠道，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二是在景区显著位置张贴12345投诉举报热线，拓宽案件来源和线索。三是在旅游旺季期间，派出执法人员，加大对景区日常巡查检查力度。

（十一）市林草局

举办“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主题日”活动，制作宣传展板，发放宣传手册，通过官方网站和官方微信宣传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相关知识。

（十二）市市场监管局

1. 通过官方网站、官方微信等媒体手段加强消费指导，引导消费者科学防范食品相关产品安全风险。（食品药品安全协调和抽检监测办主办）

2. 组织开展乳制品、肉制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植物油专项整治；开展遏制“食金之风”营养健康宣传教育、乳制品（地方特色乳制品）质量安全宣传。（食品生产监管办主办）

3. 组织食品经营企业举办履职承诺活动。（食品流通监管办主办）

4. 组织开展保健食品科普宣传，在官方微信和相关媒体发布保健食品相关信息；开展线上特殊食品科普知识竞赛活动。（食品流通监管办主办）

5. 持续推广餐饮食品安全培训“两库一平台”（一套题库、一套学习资料库或课程、一个培训考核系统或平台），加大餐饮从业人员培训和考核力度。（餐饮服务监管办主办）

6.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活动。及时公示抽检结果，带动更多消费者参与食品安全社会共治。（食品药品安全协调和抽检监测办主办）

7. 开展“餐饮安全你我同查”活动。聚焦群众关注度比较高的网络订餐平台、“网红餐厅”、学校幼儿园食堂、养老机构食堂、繁华商业街区餐饮、旅游景区餐饮、高速公路服务区餐饮进行检查，同时开展网络直播，引导和督促餐饮服务提供者守法经营，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推动行业自律。（餐饮服务监管办主办）

附件2

2022 年全市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内 容	数 量
召开主场活动	次
组织各类宣传教育活动	次
参加各项活动人数	人次
其中: 参加食品安全签名人数	人
召开新闻发布会、媒体通气会	次
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报道	条次
张贴海报、标语	块条
制作专题展板	块
设置食品安全宣传展位进行产品展示	个
发放宣传册、宣传材料	份
发布各类公益广告	次
发送手机短信、微信、微博	条
举办街头宣传、现场咨询活动	次
举办公众开放日活动	次
举办食品安全讲座、培训、论坛	次
其中: 受众人数	人次
受理举报投诉	件
企业开展培训、讲座	次

其中：受众人数	人次
深入社区、学校、超市、企业、农牧区、家庭等宣传	次
开展食品安全知识有奖答题活动	人次
出版食品安全宣传专版	版
开展食品安全线上访谈	次
开展食品安全专项行动/整治	次
组织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	次
通过12315 投诉举报平台受理群众举报	人次
新媒体食品安全宣传稿件数量、阅读量、转载量	篇 人次 人次
新媒体食品安全视频材料数量、阅读量、转载量	篇 人次 人次
.....	